

高青县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	抽查内容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时间	监察部门及实施层级
1	安全基础管理和现场管理情况	危化品生产企业	<p>1. 是否未取得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经营、使用或者超许可范围经营；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在许可证有效期内，出现需要变更许可证的情形，是否在规定时限内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是否违规出租、出借、转让、冒用、买卖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p> <p>2. 化工企业是否存在未履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未按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并考核合格，未按规定编制事故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等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行为。</p> <p>3. 检查建立应急救援组织建设、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情况；安全管理人员的配备、制度落实情况</p> <p>4. 人员和资质管理情况（人员</p>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每年开展 1 次，抽查比例不低于 20%。	9-11 月	县应急管理部门

		培训和持证上岗情况、劳动防护用品佩戴和使用情况、发包或出租企业，依法履行安全管理职责情况、依法依规取得相关安全许可证情况); 工艺管理情况; 设备设施管理情况;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及储存管理情况						
--	--	---	--	--	--	--	--	--